

**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子公司马鞍山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清洁煤制气项目合作意向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马鞍山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鞍山科达洁能”，公司持股68.44%）于2011年8月10日与陕西龙门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龙门煤化工”）签订了清洁煤制气项目合作意向书。现将合作意向书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合作意向书当事人介绍

甲方：陕西龙门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住所：韩城市新城区太史大街丰义大厦7楼，法定代表人徐冉忠，注册资本15亿元人民币，经营范围：焦炭、煤焦气、煤焦油生产、销售；甲醇、硫酸铵及深加工产品的生产、销售。陕西龙门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是全国单产最大的焦化企业之一，占地2000余亩，拥有炭化室高度为5.5m的捣固焦炉四组八座，配套的2*15万Nm³/h焦炉煤气的化产，年产27万吨/aLNG、联产21万吨/a甲醇、48万吨/a尿素、13万吨/a炭黑、10万吨/a苯加氢等项目。

乙方：马鞍山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住所：安徽马鞍山经济开发区凌霄大道北段555号，法定代表人武楨，注册资本4,46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清洁能源相关机械设备及相关自动化技术及装备的研制开发、机电产品配件销售；清洁煤气、蒸气的制造与销售。马鞍山科达洁能自主研发Newpower清洁燃煤气化系统，该项目于2009年7月通过广东省经济贸易委员会新产品鉴定，2010年12月通过安徽省高新技术产品认定，2010年8月成功获批国家能源装备自主化项目中央财政支持3500万元。

二、合作意向书内容

为了谋求更大发展，陕西龙门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计划在内蒙古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后旗清科乐循环经济工业园区投资72亿元，建设700万吨/年焦炭、100万吨/年LNG的煤化工项目。

目前，马鞍山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正致力于 KJFL40 型（产气量 40KNm³/h 单台套）煤气化装置的研发与制造，首台套装置将于 2012 年 6 月建成试车。该系统具有低能耗、低污染、高效率、自动化程度高等特点，建成后 KJFL40 型的煤气化装置具备如下性能指标：

1、煤质指标要求：

提质后的褐煤，含水 9%，热值 5100kcal/kg

2、产气量：40000Nm³/h

3、气体热值：1320kcal/Nm³——1580kcal/Nm³

4、空气煤气成分：CO₂3~24% H₂17~19% CO₂8~11% CH₄1~2%
N₂43~46%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如乙方建成试车的 KJFL40 型的煤气化装置满足上述指标要求，甲方同意向乙方购买 16 套 KJFL40 型清洁煤气化成套装置用于内蒙古项目，置换年产 700 万吨焦化装置用于焦炉加热的焦炉煤气，置换出的焦炉煤气用于年产 100 万吨 LNG 的生产。

三、合作意向书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由于本合作意向书受各方面因素影响，最终能否形成正式购销合同具有不确定性，该合同意向书不会对2011年的业绩产生重大变化和影响，公司也很难准确评估其对2012年及以后年度的业绩影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陕西龙门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马鞍山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清洁煤制气项目合作意向书

特此公告。

广东科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十一日